

股票代码: 600468 公告编号: 2023-024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4日、2023年5月17日召开董事会第八届十二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1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开始购买公司股票。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 002655 证券简称: 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 2023-058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更新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已于2023年7月12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

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展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申报文件内容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形成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 688165 证券简称: 埃夫特 公告编号: 2023-043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埃夫特”)于2023年7月1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远宏”)、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创投”)与芜湖睿博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博投资”)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的背景情况  
 芜湖远宏、远大创投、睿博投资均为埃夫特股东。芜湖远宏现为埃夫特第一大股东,远大创投现为埃夫特第二大股东,远大创投为芜湖远宏的控股股东,芜湖远宏、远大创投均为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公司,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为芜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公司,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芜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睿博投资为埃夫特的部分董事、高管及核心员工设立的持股平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芜湖远宏、远大创投和睿博投资分别持有公司股票84,000,000股、60,930,000股和45,922,060股,分别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6.10%、11.68%、8.80%。芜湖远宏、远大创投与睿博投资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有效期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合格上市届满三年之日终止。鉴于公司股票2020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原《一致行动人协议》于2023年7月15日到期,为维护公司的股权和控制结构的稳定性,各方同意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

二、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1: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  
 甲方2: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芜湖睿博投资管理(有限合伙)  
 以上甲方1、甲方2合称“甲方”;甲方1、甲方2、乙方单称“一方”,合称“各方”。

1、各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在乙方拟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时,或在行使股东、董事(其提名并当选董事)表决权时,乙方同意无条件支持甲方的决定,在行使提案权以及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均与甲方保持一致。同时,在提名董事或成员时,甲方应当与乙方充分沟通,乙方有权向甲方推荐相关人士并经甲方提名作为董事会成员人选。

2、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各方同意确保其(包括其代理人)全面履行本协议的义务。除不再持有埃夫特公司股份外,各方持有埃夫特公司的股份数额发生变化,不影响本协议对各方的效力。

3、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保证在参加埃夫特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甲方意见行使表决权,各方应亲自参加埃夫特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否则应委托甲方指定人员代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4、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在埃夫特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表决时,乙方董事(乙方提名并当选的董事)在参加埃夫特公司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甲方董事(甲方提名并当选董事)意见行使表决权。如乙方提名的董事不能参加董事会需要委托其他董事参加会议时,应委托甲方指定的董事代为投票表决。

5、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并于本协议首页载明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有效期限届满30天如各方未提出书面异议,则有效期自动延续十二个月。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若各方协商一致解除或甲方、乙方中任何一方不再持有埃夫特公司股份,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6、本协议约定的一致行动关系,不影响各方各自的财产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埃夫特公司利润分配权、资本公积金等转增股本的权利,埃夫特公司清算后剩余财产的返还以及埃夫特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应享有的其他财产权益。

7、各方保证已就本协议之签署获得了其各自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其签署、履行本协议不违反各自现行有效的章程性法律文件及现行承担之其他法律法规。

8、本协议之成立、生效、解释、适用、解除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法律。

因本协议引起的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应由各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各方不能协商解决,则应将争议提交本协议签署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诉讼期间不停止本协议的执行。

三、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控股股东仍为芜湖远宏,实际控制人仍为芜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有利于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有利于保持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政策的连贯性和稳定性,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或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 000059 证券简称: 华鲁股份 公告编号: 2023-023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0,000万元-76,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10.79% - 249.74%	盈利:50,087.76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2,000万元-77,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28.86% - 260.04%	盈利:40,112.6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3751元/股-0.6489元/股	盈利:0.315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受国际原油市场大幅波动、石化行业下游需求不足、汇率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毛利减少。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 000428 证券简称: 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 2023-020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500万元-9,5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30.89% - 47.12%	盈利:12,283.1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8,360万元-10,360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38.35% - 48.64%	盈利:16,277.0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638元/股-0.0834元/股	盈利:0.1290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的原因为一是酒店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二是公司在降本增效方面实施一系列措施,成本费用有所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 002311 证券简称: 海天集团 公告编号: 2023-052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控股子公司,下同)使用自有资金最高余额不超过2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5日及2023年5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2023-042)。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0.50亿元购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大额可转让存单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大额可转让存单  
 2、购买金额:0.50亿元  
 3、产品类型:保本固定收益型  
 4、预期年化收益率:3.00%  
 5、产品起息日:2023年07月13日  
 6、产品到期日:2026年07月13日  
 本次大额可转让存单存期为三年期,期间可随转让或支取。公司持有该产品的存续期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本次投资品种属于保本型产品,风险性低。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专门制订了《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控制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股票代码: 601333 证券简称: 广深铁路 公告编号: 2023-01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6.00亿元到7.5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扭亏为盈;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5.90亿元到7.40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核算,公司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6.00亿元到7.5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扭亏为盈;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5.90亿元到7.40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人民币7.6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人民币8.84亿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0.11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2023年上半年,随着外部环境经营环境的持续改善,深港口岸陆续恢复至正常通关以及过港直连车恢复开行,各运营线路运营业务实现大幅增长,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同时公司积极降本增效,持续优化预算管理,提升列车担当质量,成本费用支出得到合理控制。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 600491 证券简称: 龙元建设 编号: 临2023-061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的具体情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  
 ●预计公司2023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35,000万元至-62,500万元(上年同期为-25,674.8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40,000万元至-60,000万元(上年同期为22,259.42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35,000万元至-62,5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2023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40,000万元至-60,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674.8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259.42万元。  
 (二)每股收益:0.17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系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等因素影响,新增订单量减少,营业收入同比下降,成本费用占比增加;同时资产减值计提比例及金额有所上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 002960 证券简称: 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 2023-05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12日在公司全体监事会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为君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 600579 证券简称: 克劳斯 编号: 2023-041  
**克劳斯玛非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克劳斯玛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64,000万元到人民币-92,000万元。  
 ●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59,000万元到人民币-65,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以下简称“报告期”)。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64,000万元到人民币-9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下降。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59,000万元到人民币-65,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34,63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30,951万元。  
 (二)每股收益:人民币-0.029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股票代码: 002180 证券简称: 纳思达 公告编号: 2023-070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2023年半年度,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50,000万元至45,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2023年上半年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0,000万元-45,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7.79%-71.86%	盈利:100,506.6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2,000万元-47,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49.58%-65.94%	盈利:50,354.7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126元/股-0.319元/股	盈利:0.7966元/股

注:本公告中的“万元”均指万元人民币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一)打印机业务  
 (1)奔图电子(PANTUM)  
 2023年上半年,奔图预计实现营业收入约21.91亿元,同比增长约3.68%;打印机销量同比增长约7%。2023年上半年,奔图海外市场出货量同比增长超过30%,但受创信节奏影

响,信创打印出货量同比有所下降,行业国产化开始出货,其中金融行业出货量同比增长超过200%;报告期内,奔图A3打印机出货量同比增长超过100%。  
 (2)利盟国际(LEXMARK)  
 2023年上半年,利盟国际营业收入约9.13亿美元,同比下降约13%。利盟自有品牌打印机销量同比增长约12%,但受OEM业务出货趋缓影响,利盟打印整体销量同比下降约32%。利盟管理层报表数据表现,息税前利润及摊薄后利润(EBITDA)预计约0.88亿美元,同比下降约33%。  
 (三)打印机通用耗材业务(横格普格之格)  
 2023年上半年,通用耗材业务预计营业收入约29.11亿元,同比下降约5.96%。  
 (四)集成电路业务(极海微)  
 2023年上半年,极海微营业收入约7.7亿元,同比下降约27%。芯片总销量同比增长约13.5%(其中非硅材料芯片销量同比增长74%)。报告期内,极海微加大汽车及工控高端产品研发投入,研发投入约2.3亿元,同比增长约30%,上半年共推出约2款汽车、工控M4类产品。下半年极海微将继续在汽车电子、工控、新能源等高端产品应用领域加快新产品布局,多款MCU芯片新品将于2023年陆续发布上市。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如发生与本次业绩预告的结果产生重大差异的情况,公司将根据业绩预告修正的规则及时披露,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 002960 证券简称: 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 2023-054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74,422,182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24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86,876,589.82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2,001,720.2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4,874,869.54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3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139号”《验资报告》。

二、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同时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下述的商业银行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行	开户银行	账号	对应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青鸟消防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4090720	消防安全生产投资项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在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后,本次新增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投入使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 600710 证券简称: 苏美达 公告编号: 2023-027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460,422.27	7,661,431.17	-15.81%
营业利润	177,244.77	148,102.86	5.38%
利润总额	187,675.31	170,544.40	1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63.57	46,313.33	1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972.73	41,805.54	2.6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9	0.36	1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0%	7.71%	0.29个百分点
总资产	5,642,889.49	5,296,282.92	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0,001.73	626,594.75	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0,674.94	130,674.94	0.00%
每股净资产(元)	4.32	4.70	0.63%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3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公司坚持“稳中求进、质量为先、创新为要”的经营方针,坚持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以创新为驱动,积极推动绿色发展,数字化转型与自主品牌建设,通过主动、持续优化市场结构,客户结构与产品结构,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经营质量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65.04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亿元,同比增长13.11%,主要系公司产业链板块价值进一步彰显,助力公司稳健发展。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报备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永清、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健、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信签字并

股票代码: 002960 证券简称: 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 2023-053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12日在公司全体监事会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国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7月14日

**创金合信数字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07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创金合信数字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数字经济主题股票基金
基金代码	0112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变更类型	基金经理和副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浩、周志敏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浩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姓名	王浩		
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浩		
任职日期	2023-07-15		
证券从业年限	12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		
过往从业经历	王浩先生,中国国籍,北京大学硕士,2010年7月加入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安信基金资产管理部副经理,历任招商资管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7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研究部基金经理助理,2017年6月加入华元资本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大成基金资产管理部、专户投资部基金经理,2020年10月加入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兴融股权投资研究员,现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任期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0808	创金合信稳健增长6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11-15	-
000971	创金合信核心价值混合证券投资	2021-01-20	2021-04-21
011149	创金合信ESG主题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01-11	-
002101	创金合信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	2020-12-31	2022-12-30
是否曾管理过机构客户行政或风控或合规或监察稽核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姓名	王浩
前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浩
离任日期	2023-07-15
是否曾管理过机构客户行政或风控或合规或监察稽核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15日

股票代码: 600710 证券简称: 苏美达 公告编号: 2023-028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二季度获得政府补助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获得补助金额:1,163.86万元(未经审计)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3年4-6月,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计入2023年4-6月相关的会计科目,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获得的上述补助资金,计入2023年4-6月相关的会计科目,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